

2021 年度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二）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拟订全市相关价格、收费标准的政策措施，提出全市相关政策的建议。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大型医疗设备和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

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组织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国家、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拟订和完善全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完善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保筹资和报销调整机制，推行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复合型支付方式，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决算。

纳入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

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 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77.3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7.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58.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1.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33.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33.36	总计	62	1,533.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461.48	1,461.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4	0.14					
20113	商贸事务	0.14	0.14					
2011308	招商引资	0.14	0.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7	9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47	97.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8	63.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4	3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6.57	1,286.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45	33.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6	16.5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3.12	1,253.12					
2101501	行政运行	483.06	483.0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64.00	16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00	3.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22.85	122.85					
2101550	事业运行	452.21	452.2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33.36	1,066.19	467.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4		0.14			
20113	商贸事务	0.14		0.14			
2011308	招商引资	0.14		0.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7	9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47	97.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8	63.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4	3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45	968.72	389.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45	33.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6	16.5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5.00	935.27	389.73			
2101501	行政运行	483.06	483.0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64.00		16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00		3.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94.73		194.73			
2101550	事业运行	452.21	452.2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14	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7.30	77.3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47	97.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58.45	1,358.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1,461.48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33.36	1,533.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1.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1.8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1,533.36	总计	28	1,533.36	1,53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533.36	1,066.19	467.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4		0.14
20113	商贸事务	0.14		0.14
2011308	招商引资	0.14		0.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7.30		7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7	9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47	97.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8	63.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4	3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45	968.72	389.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45	33.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6	16.5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5.00	935.27	389.73
2101501	行政运行	483.06	483.0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64.00		164.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00		3.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94.73		194.73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50	事业运行	452.21	452.2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9.54	30201	办公费	8.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1.88	30202	印刷费	0.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5.0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8.0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5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63	30207	邮电费	5.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30211	差旅费	12.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2	30215	会议费	0.60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3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7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4.38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74.58	公用经费合计					91.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3.00		3.00	2.00	3.03		1.70		1.70	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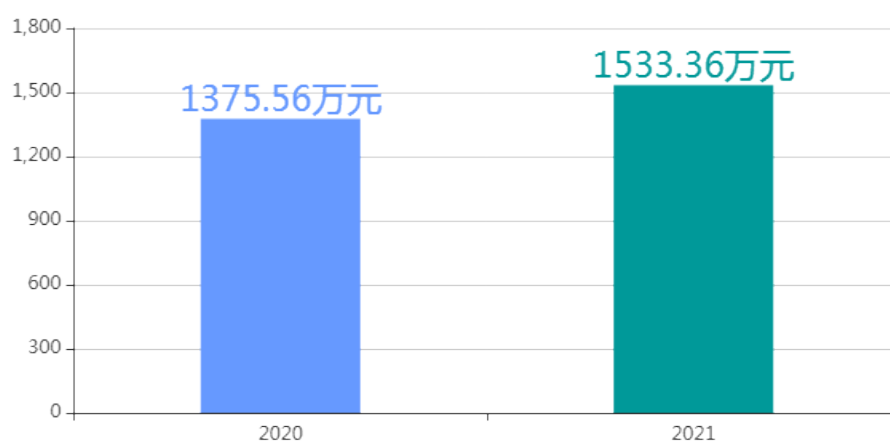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533.3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8 万元，增长 11.47%。主要是 2021 年新进人员增人增资等增加了基本支出；2021 年在年度过程中省医保局下达了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有使用此资金安排的项目，也增加了 2021 年决算收入和支出。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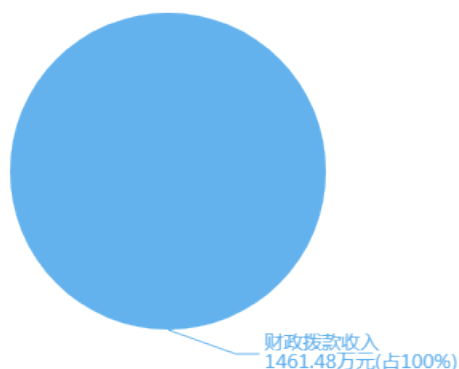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461.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1.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461.4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90.64 万元，增长 6.61%。主要是 2021 年新进人员增人增资等增加了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2021 年在年度过程中省医保局下达了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有使用此资金安排的项目，也增加了 2021 年决算收入。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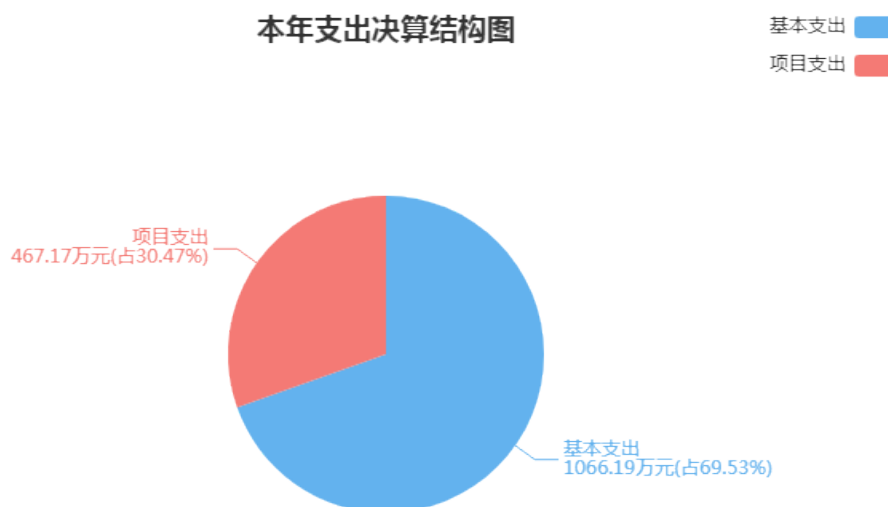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533.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6.19 万元，占 69.53%；项目支出 467.17 万元，占 30.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66.1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87.52 万元，增长 21.34%。主要是 2021 年新进人员增人增资等增加了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 467.1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42.16 万元，增长 9.92%。主要是 2020 年末结转的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在 2021 年执行完毕，增加了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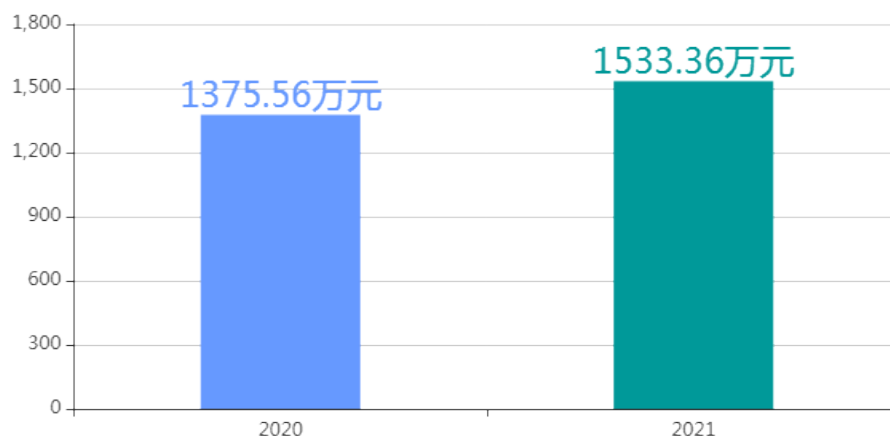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33.3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8 万元，增长 11.47%。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人员增加了基本支出，2021 年在年度过程中省医保局下达了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有使

用此资金安排的项目，也增加了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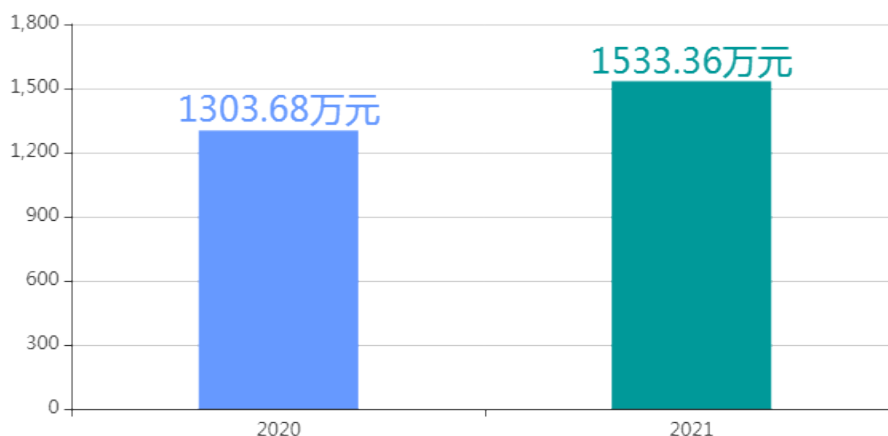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3.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9.68 万元，增长 17.62%。主要是 2021 年新进人员增人增资增加了基本支出，2021 年在年度过程中省医保局下达了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有使用此资金安排的项目，也增加了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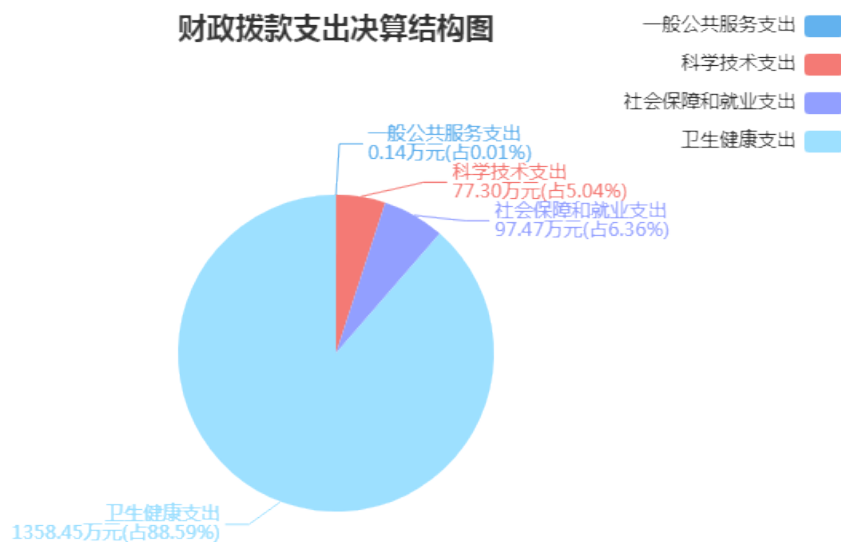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3.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 0.14 万元，占 0.01%；科学技术（类）支出 77.3 万元，占 5.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7.47 万元，占 6.36%；卫生健康（类）支出 1,358.45 万元，占 88.59%。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7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拨付 2020 年绩效考核奖经费，增加了基本支出；新进人员增人增资也追加了基本支出；使用上级拨付的医保能力提升经费安排了项目经费，增加了项目支出。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0.14 万元，用于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2、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科学技术支出 77.3 万元，用于扶贫一站式结算系统开发建设费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79万元，支出决算为3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政策调整，相关支出进行了调减，同时新进人员又增加了职业年金支出，两相抵消后，造成年终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89万元，支出决算为1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56万元，支出决算为16.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01.39万元，支出决算为48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进人员增人增资增加了行政运行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使用上级下达的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安排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了信息化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医保基金监管执法办案及投诉举报奖励专项资金项目正在执行，尚未完全形成支出，予以调减预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1.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决算中有使用省医保局下达的医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安排的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目支出，增加了决算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决算中有发放 2020 年绩效考核奖励，年度新进人员增人增资等增加了事业运行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两费项目 29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属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用，在年度执行中，此项目支出未在市医保局决算收支中反映，而是按照预算拨付到医保基金离休财政专户，减少了决算支出；同时，2021 年当年上级下达医保能力提升经费用于医保经办服务项目支出，增加了决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66.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74.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1.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5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2021 年市医保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公车使用和公务接待审批，大力压减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车运行维护实际支出

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3 万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医保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公车使用管理，大力压减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车运行维护实际支出 1.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临沂市医疗保障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的加油费、车辆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运行维护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医疗保障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医保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公务接待审批，大力压减和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1.3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 1.33 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来人来访、参

观学习、考察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16 批次、14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7.69 万元，下降 44.28%，主要原因市医保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8.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4.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4.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4.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2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6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资金 78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533.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33.36 万元。

组织对“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慢性病鉴定专项费用”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9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7 个项目中，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

规范，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两费”等 7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立起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使因年老、疾病、伤残等原因导致失能且符合规定条件的参保人员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二是减轻参保患者家庭的事务性和经济性负担，增进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获得感，促进社会和谐安定。

2、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6 万元，执行数为 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二是市属困难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费用得到保障，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3、医保业务系统软硬件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二是项目期间，相关软硬件开发商保证医保业务

软硬件系统正常运行，并做好系统升级等服务工作。

4、医疗保障和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医疗保障和救助资金特优保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二是特定群体的医疗费用得到保障，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5、医保基金监管和投诉举报奖励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二是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按照行政执法规范程序开展监督检查，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三是建立和强化医保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形成政府主导、部门监管、社会参与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浓厚氛围。

6、慢性病鉴定专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立参保职工门诊慢性病统筹制度，开展门诊慢性病认定、备案工作；二是让患病参保职工及时享受慢性病医保待遇，满足患慢性病、需要长期服药的参保职工基本医疗需求；三是简化认定备案手续，提高医保经办服务时效，

减轻患者医疗费用负担，增进人民群众享受医保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7、医疗保险稽核管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二是加大了对“两定”医疗行为的监管，阻止医疗保险基金的流失，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运行。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100%。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不断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稳步扩大医疗保障制度覆盖面，完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二是完善医药价格形成机制，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三是完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医保信息化建设，提升医保综合服务能力。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

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表

2021年度临沂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		98	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97	优
2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两费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98	优
3	医保业务系统软硬件运行维护费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96	优
4	医疗保障和救助资金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96	优
5	医保基金监管和投诉举报奖励专项经费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99	优
6	慢性病鉴定专项费用	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8	优
7	医疗保险稽核管理费用	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98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两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6	296	2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6	296	2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用于市属困难企业离休人员的医疗费用，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用于市属困难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费用，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保障人数	按实有人数保障	按实有人数保障	10	10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享受补助准确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20）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按规定享受医疗待遇率	100%	100%	10	10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政策内医疗费用报销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	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	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医疗保障情况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有所成效	有所成效	15	1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稽核管理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两定”医疗行为的监管，以阻止医疗保险基金的流失，确保医疗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				加大对“两定”医疗机构行为的监管，阻止医疗保险基金的流失，确保医疗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	医保基金稽核管理辅助岗位	5人	5人	10	10	
			市直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20)	追回、拒付医保基金额度	应追尽追	应追尽追	10	10	
			项目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	稽核检查工作及时性	及时开展	及时开展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	医保控费工作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10	10	
			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安全运行	安全运行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建立健全基金稽核长效机制	逐步健全	逐步健全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失能人员长期护理保障问题，进一步健全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减轻参保患者家庭的事务性和经济负担。				市直参保人员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足额到位，保障符合条件的参保群体享受长护险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0)	市直职工长护险参保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20)	长护险市级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10	
			长护险待遇享受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长护险受益群体待遇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10)	长护险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持续平稳运行	持续平稳运行	10	10	
			长护险失能人员家庭负担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长护险参保群体覆盖面	不断扩大	不断扩大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长护险参保受益群体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基金监管执法办案及投诉举报奖励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按照行政执法规范程序开展监督检查，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积极落实奖励政策，建立和强化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形成政府主导、部门监管、社会参与“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浓厚氛围。				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按照行政执法规范程序开展监督检查，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积极落实奖励政策，建立和强化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形成政府主导、部门监管、社会参与“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浓厚氛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投诉举报事项查办率	100%	100%	10	10	
			市直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10)	追回、拒付医保基金金额	应追尽追、应罚尽罚	应追尽追、应罚尽罚	10	10	
		时效指标(1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投诉举报事项及时办结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10)	严格依法行政，规范监管行为	规范执法办案流程，减少不合理支出	规范执法办案流程，减少不合理支出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	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对欺诈骗保现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对欺诈骗保现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建立健全医保基金监管长效机制	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监管机制	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监管机制	15	1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和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特优保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用于特定群体的医疗费用保障，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特优保财政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用于特定群体的医疗费用保障，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	特优群体参保率	100%	100%	10	10	
			特优群体市级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20)	特优保人员报销时效性	及时报销	及时报销	10	10	
			特优群体市级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	特优群体医疗费用报销及时性	及时结算	及时结算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	特优保费用报销流程便利度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10	10	
			特优群体待遇保障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有所成效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慢性病鉴定专项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长期患慢性疾病以及需长期用药的参保职工的基本医疗需求，不需要住院且医疗费用较高的慢特病人员在门诊治疗，减轻其医疗费用的负担。				满足长期患慢性疾病以及需长期用药的参保职工的基本医疗需求，不需要住院且医疗费用较高的慢特病人员在门诊治疗，减轻了其医疗费用的负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	慢性病集中鉴定次数	=6次	6次	10	10	
			集中鉴定慢病人数	≥6000人	≥6000人	10	10	
		质量指标(20)	慢病档案整理情况	规范	规范	10	10	
			慢病鉴定工作质量	符合规定要求	符合规定要求	10	10	
	时效指标(10)	慢病鉴定组织时效性	及时组织开展	及时组织开展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	慢特病申报流程便利度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10	10	
			慢病患者医疗负担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业务系统软硬件运行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联系电话	0539-81311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项目期间内，相关软硬件开发商保证医保业务软硬件系统正常运行，并做好系统升级等服务工作。				在项目期间内，相关软硬件开发商保证医保业务软硬件系统正常运行，并做好系统升级等服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20)	系统运行维护	7*24小时	7*24小时	10	10	
			年度系统稳定运行时间	≥360天	360天	10	10	
		质量指标(10)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小时	0.5小时	10	10	
		时效指标(10)	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10)	成本控制	在预算内完成项目运维	在预算内完成项目运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	对全市医保就医结算的保障作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医保信息化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5	1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受益人群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1 年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市医保局组成评价小组，选取了 2021 年市级财政安排的专项项目——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开展了重点项目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必要性

根据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达到 18.70%，65 岁及以上人口比重达到 13.50%，已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并呈现出失能人群剧增、长期护理成本居高不下、长期护理服务供需失衡等特征，失能人员长期护理保障不足成为亟待解决的社会性问题。为解决失能人员长期护理保障问题，山东省自 2017 年在全省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2020 年，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基于上级文件要求立项实施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按参保人员每人每年 15 元的筹资标准对长护险项目进行财政补助。

（二）项目立项依据

- 1.《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试行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意见》（临政办发〔2017〕23号）；
- 2.《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12号）；
- 3.《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职工长期护理

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临医保发〔2020〕21号）。

（三）项目资金

项目主要针对职工长护险进行财政补助，补助标准为参保职工每人每年15元。本项目2021年度批复预算400万元，用于支付长期护理服务费用，资金来源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截至2021年底均已支出，资金支出率100%。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结合以前年度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市财政部门预算资金管理规定以及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等相关要求，修改完善了2021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总体目标

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使因年老、疾病、伤残等原因导致失能且符合规定条件的参保人员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减轻参保患者家庭的事务性和经济负担，增进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获得感，促进社会和谐安定。

（二）具体目标

1.待遇保障

- （1）待遇保障相对独立；
- （2）待遇享受资格符合规定；
- （3）待遇保障范围相对全面；
- （4）符合条件人员应保尽保率100%；
- （5）政策宣传到位；
- （6）减轻参保人经济及事务性负担；

- (7) 推动建立健全多层次、多支柱的社会保障体系;
- (8)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geq 85\%$;

2. 筹资运行

- (1) 长护险参保率 100%;
- (2) 筹资标准符合规定;
- (3)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 (4)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
- (5) 基金运营成本支出控制有效;
- (6) 实现市域内“六统一”;

3. 医保支付

- (1) 医疗专护费用实际支付比例 80%;
- (2) 机构护理费用实际支付比例 85%;
- (3) 居家护理费用实际支付标准 40 元/每床日;
- (4) 3 个月 \leq 累计结余统筹基金可支付月数 ≤ 15 个月;
- (5) 承办机构结算及时;
- (6) $0\% \leq$ 统筹基金当期结存率 $\leq 10\%$;

4. 基金监管

- (1) 基金运行分析及风险预警机制建立健全;
- (2) 协议管理到位;
- (3) 基金管理规范;
- (4) 基金退出管理到位;
- (5) 月报制度执行有效;
- (6) 无有效投诉举报。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指标体系简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1	待遇保障 (30 分)	保障条件 (12 分)	待遇保障独立性	4
2			待遇享受资格符合性	4
3			待遇保障范围全面性	2
4			符合条件人员应保尽保率	2
5		实施效益 (18 分)	政策宣传到位性	4
6			减轻参保人经济及事务性负担	4
7			推动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4
8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6
小计				30
9	筹资运行 (20 分)	基金筹集 (9 分)	长护险参保率	4
10			筹资标准符合性	3
11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2
12		基金运行 (11 分)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	3
13			基金运营成本支出控制	2
14			“六统一”	6
小计				20
15	医保支付 (25 分)	基金支出质量 (15 分)	医疗专护费用实际支付比例	5
16			机构护理费用实际支付比例	5
17			居家护理费用实际支付标准	5
18		基金结余质量 (10 分)	累计结余统筹基金可支付月数	2
19			承办机构结算及时性	5
20			基金当期结存率	3
小计				25
21	基金监管 (25 分)	制度建设 (9 分)	基金运行分析及风险预警机制健全	3
22			协议管理	6
23		监管制度落实 (16 分)	基金管理规范性	6
24			基金退出管理到位性	3
25			月报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6			有效投诉举报情况	3
小计				25
总计				100

三、绩效自我评价情况

(一)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客观性原则：客观性包括真实性和可靠性两方面。真实性要求评价的结果应当与实际状况和成果相一致；可靠性是指对于业务的记录和报告，应当做到不偏不倚，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不受人员主观意志的左右，避免错误并减少偏差。必须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和资料可靠。

2.公正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地反应实际情况，不隐瞒、弄虚作假。

3.科学性原则：在评价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理性与独立性，坚持实事求是的工作态度，对评价结论反复论证。

4.合理性原则：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保证评价结果合法、合规、合理。

（二）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评价标准，以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管理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为指标评价、数据收集计算和社

会问卷调查等。相关指标一方面来源于国家医保局统计报表体系，另一方面来源于该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整个评价体系构成体现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评价维度。

相关数据从临沂医保信息系统、相应经办机构长护险基金运行数据、费用结算材料、考核监督材料获取，通过了解掌握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工作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评价，数据收集客观、真实。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得分情况

经统计分析，2021年度职工长期护理保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得分合计	待遇保障	筹资运行	医保支付	基金监管
标准分值	100	30	20	25	25
评价得分	97	30	19	24	24

（二）待遇保障

1. 保障条件 12 分。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保障独立，享受待遇的人员均通过失能评估，符合待遇享受资格，待遇保障范围主要为参保人员中符合保障条件的失能人员，保障范围相对全面，符合临沂市当前长护险运行总体情况。

2. 实施效益 18 分。职工长护险相关政策及待遇保障主要通过线下发放宣传页、前往职工参保单位宣讲、医保局官网或公众号推送宣传图文等形式进行宣传，宣传渠道及方式多样。长护险将医疗专护、机构护理、居家护理期间发生的

符合政策规定的护理费用纳入支付范围，以机构直接结算或与参保职工按月结算（仅针对居家护理模式）的方式予以保障，显著减轻了参保人的经济负担。参保对象可根据自身条件、服务需求选择合适的定点医疗机构或养老护理机构接受护理服务并提供专业护理指导，从机制上减轻了近亲属护理的事务性负担。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有利于推动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高。

（三）筹资运行

1. 基金筹集 9 分。根据《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临医保发〔2020〕21 号）（以下简称为《实施细则》），长护险资金通过职工基本医保统筹基金、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等渠道按年度筹集。筹资标准为每人每年 100 元，其中职工基本医保统筹基金每人每年 55 元，同级财政补助每人每年 15 元，个人承担 30 元。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2. 基金运行 10 分。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时，同步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申报书，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但部分指标及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不能反映工作全貌的情况，所以扣 1 分。基金运营成本控制合理，长护险制度均遵照市级《实施细则》规定执行，市域内参保范围、筹资标准、待遇水平、基金管理、经办服务、信息管理基本实现统一。

（四）医保支付

1. 基金支出质量 15 分。按照政策范围内实际发生医疗专护费用的 80%与定点医疗机构进行费用结算。按照政策范

围内实际发生机构护理费用的 85%与定点养护机构进行费用结算。按照政策范围内 40 元/床/日的标准与参保人或其家属进行费用结算。

2. 基金结余质量 9 分。长护险基金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超合理范围，原因是长护险制度实施初期政策宣传还有待加强，参保人对长护险政策了解有限，申请数量较少，此项扣 1 分。承办机构基本均按照每月 25 日前拨付、一个月支付一次的要求与医护机构和参保人或其家属进行费用结算，结算较为及时。

（五）基金监管

1. 制度建设 8 分。职工长护险相关管理主体监管职责较明确，市医保局根据承办机构每季度定期上报的当季长护险运行调度报表，对长护险待遇保障等情况进行监控，并针对不合理病案进行抽查，有一定风险防控效用，但未针对待遇保障实际支付标准、当期结存率、累计结余月数、资格审核不合规情况等关键性控制指标形成定期监测和分析机制，此项扣 1 分。承办机构均与定点医护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双方基本依据协议要求开展护理服务和实施服务管理。

2. 监管制度落实 16 分。职工长护险基金实行市级统收统支、收支两条线管理，并单独建账核算，基金管理较规范。月报制度执行较为有效，所收到投诉及反馈意见基本为政策咨询和资格评定不通过原因咨询等，未发现因资格评定不规范、违规结算等导致的有责投诉情况。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建议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未突出项目核心产出和效益内容。职工长护险制度仍处于实施初期，政策宣传广度和深度有待加强，参保人对于长护险政策的了解程度有限，申请长护险待遇的积极性尚未被充分调动，因此申请人数较少，产生的基金支出相应较少。

下一步，将合理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结合职工长护险政策要求和实施模式，设置清晰、具体、易衡量、相关性强的绩效指标及指标值，突出核心产出与效益。并根据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相应指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重点关注管理是否到位、监管是否有效、执行是否合规、效益是否显著等。

同时，将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拓宽宣传渠道，主动到职工参保单位和定点医护机构实施精准宣传，借助市医保局官网、微信公众号等社交媒体平台及传统媒体平台进行集中宣传，或以线下宣讲会、贴挂海报横幅等方式加强宣传的广度和深度，提高政策知晓率。